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大东海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因 2020 年度净利润为负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子公司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东海”）股票（证券代码：000613、200613，证券简称：*ST 东海 A、*ST 东海 B）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大东海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等公告，出现“2021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人民币”及“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大东海触发财务类强制退市条件，其股票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终止上市。同时根据《股票上市规则》9.3.12 条规定，大东海股票将于其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停牌，并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退市流程办理退市相关工作。

一、关于子公司大东海的相关情况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大东海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对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和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部分财务数据进行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大东海同时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

文（更新后）》及其摘要、《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新后）》《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2、2021 年度审计结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对大东海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大东海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详见大东海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关于非标准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3、2021 年度经营业绩

大东海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023.45 万元、净利润-201.1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25.94 万元，具体详见大东海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等公告。

因 2021 年度净利润为负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大东海已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因大东海“2021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人民币”且“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发财务类强制退市条件，大东海股票（证券代码：000613、200613，证券简称：*ST 东海 A、*ST 东海 B）将被深交所终止上市。同时根据《股票上市规则》9.3.12 条规定，大东海股票将于年度报告披露后停牌，并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退市流程办理退市相关工作。

二、子公司大东海将被终止上市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目前，罗牛山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雅安居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持有*ST 东海 A 股份合计为 72,091,780 股，占大东海总股本的

19.80%，系大东海第一大股东。

1、大东海前期会计差错对公司的影响

大东海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和 2021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该事项影响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净利润 -12.74 万元，影响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营业收入 -46.15 万元、净利润 -46.15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和 2021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无需更正。

2、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影响

公司自 2021 年 6 月 30 日将大东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21 年度，因合并大东海影响公司营业收入 1,216.54 万元、净利润 -282.06 万元。同时，公司对合并大东海产生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9,347.74 万元。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2021 年度报告全文》、《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等公告。

3、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影响

因大东海系本公司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大东海管理层未就其 2021 年度确认的南中国大酒店客房收入、月饼销售收入和酒类销售收入提供相关的完整记录和支持性证据，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情形，导致其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按照本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该事项被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但因该缺陷对于本公司影响较小，本公司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详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4、对公司主要生产经营等的影响

根据目前情况判断，大东海被终止上市不会影响公司对其的控制权，综合上述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等影响分析，子公司大东海将被终止上市不会对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今后，公司将持续关注大东海将被终止上市的具体进展情况和公司自身的相关情况，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